

上海市松江区2026年区级单位预算

预算单位：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

目 录

一、单位主要职能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三、名词解释

四、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五、单位预算表

1. 2026年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2. 2026年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3. 2026年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4. 2026年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5. 2026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6. 2026年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7. 2026年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8. 2026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单位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9. 单位“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七、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主要职能

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挂上海市松江区大数据中心牌子，为区政府直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机构规格正处级。主要工作职能包括：

（一）具体落实全区数据发展相关管理工作，协调推进数据资源整合共享和开发利用。具体落实数据要素发展工作。实施全区公共数据收集、治理、共享、开放、开发利用、授权运营等全生命周期管理，推动公共数据与社会数据融合应用。

（二）具体推进全区数字经济和数字产业发展相关工作。推进落实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工作，推进落实制造业数字化转型等工作。

（三）具体落实相关数字基础设施建设、运维与管理。做好区级政务机房、政务云、政务网资源的规划、建设、管理和保障。配合开展全区数字化项目的评审工作。

（四）具体落实数据安全管理工作。推进落实电子政务应用系统、数字基础设施安全监测和监督检查，具体推进数据资源分类分级管理和数据标准化建设。

（五）具体落实城市数字化转型重大政策举措，协助推进经济数字化、生活数字化、治理数字化，优化城市数字化生态。

（六）推进电子政务服务体系。推进区级部门数字化应用建设。落实公共服务和社会治理信息化。推进落实跨部门、跨层级大系统和大平台建设。推进政务服务“一网通办”、城市运行“一网统管”系统规划建设。

（七）协助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和“放管服”改革，推进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助力优化营商环境相关工作。协助落实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推进行政审批全周期、集成式、标准化改革。

（八）具体落实全区政务服务体系化、规范化、标准化、便利化、智慧化改革举措。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负责政务服务“一网通办”线上线下系统平台建设和应用推广。具体负责全区的政务服务效能建设和评估检查工作。

（九）配合推进国家、长三角政务服务一体化工作先行先试、创新探索研究，深化长三角G60科创走廊“一网通办”工作和政务服务跨域协作。

（十）协助推进全区社会保障卡相关业务工作。

（十一）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机构设置

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设11个内设机构。包括：行政（宣传）科、产业发展科、数据治理科、网络安全科、云资源管理科、应用开发科、电子政务推进科、审批改革推进科、效能监督科、窗口服务科、跨域协作科。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基本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是与区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使用区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交流合作、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2026年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2026年，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收入预算9,355.59457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9,355.594579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858.942381万元，增长10.11%；事业收入0.0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其他收入0.00万元。

支出预算9,355.59457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9,355.594579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858.942381万元，增长10.11%，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9,355.594579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858.942381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0.00元，与2025年预算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0.00万元，与2025年预算持平。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

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1.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科目8,919.196347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在职职工工资福利支出、福利费、其他社会保险缴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日常办公费及业务活动费用。
2. “事业单位离退休”科目11.052万元，主要用于单位退休人员的生活补贴、福利费支出。
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科目162.874432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在职职工的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科目82.937216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在职职工的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科目0.168万元，主要用于单位退休人员的其他养老支出。
6. “事业单位医疗”科目98.92152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在职职工的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7. “住房公积金”科目80.445064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在职职工的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

2026年预算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财政拨款收入	93,555,945.7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9,191,963.47	11,578,357.06	1,408,104.50	76,205,501.91
1、一般公共预算	93,555,945.79	二、国防支出				
2、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公共安全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四、教育支出				
二、事业收入		五、科学技术支出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四、其他收入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70,316.48	2,542,716.48	27,600.00	
		八、卫生健康支出	989,215.20	989,215.20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804,450.64	804,450.64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预备费				
		二十一、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收入总计	93,555,945.79	支出总计	93,555,945.79	15,914,739.38	1,435,704.50	76,205,501.91

2026年本单位收入预算9,355.594579万元，比上年增加858.942381万元，增长10.11%，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支出预算9,355.594579万元，比上年增加858.942381万元，增长10.11%，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

2026年预算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

单位：元

项 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9,191,963.47	89,191,963.47			
201	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9,191,963.47	89,191,963.47			
201	99	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9,191,963.47	89,191,963.4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70,316.48	2,570,316.48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70,316.48	2,570,316.48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0,520.00	110,52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28,744.32	1,628,744.32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29,372.16	829,372.16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80.00	1,68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89,215.20	989,215.2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89,215.20	989,215.2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989,215.20	989,215.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04,450.64	804,450.64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804,450.64	804,450.64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804,450.64	804,450.64			
合计				93,555,945.79	93,555,945.79			

2026年预算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

单位：元

项 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9,191,963.47	12,986,461.56	76,205,501.91
201	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9,191,963.47	12,986,461.56	76,205,501.91
201	99	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9,191,963.47	12,986,461.56	76,205,501.9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70,316.48	2,570,316.48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70,316.48	2,570,316.48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0,520.00	110,52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28,744.32	1,628,744.32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29,372.16	829,372.16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80.00	1,68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89,215.20	989,215.2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89,215.20	989,215.2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989,215.20	989,215.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04,450.64	804,450.64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804,450.64	804,450.64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804,450.64	804,450.64	
合计				93,555,945.79	17,350,443.88	76,205,501.91

2026年预算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

单位：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93,555,945.7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9,191,963.47	89,191,963.4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四、教育支出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70,316.48	2,570,316.48		
		八、卫生健康支出	989,215.20	989,215.20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804,450.64	804,450.64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预备费				
		二十一、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收入总计	93,555,945.79	支出总计	93,555,945.79	93,555,945.79		

2026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

单位：元

项 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9,191,963.47	12,986,461.56	76,205,501.91
201	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9,191,963.47	12,986,461.56	76,205,501.91
201	99	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9,191,963.47	12,986,461.56	76,205,501.9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70,316.48	2,570,316.48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70,316.48	2,570,316.48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0,520.00	110,52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28,744.32	1,628,744.32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29,372.16	829,372.16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80.00	1,68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89,215.20	989,215.2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89,215.20	989,215.2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989,215.20	989,215.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04,450.64	804,450.64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804,450.64	804,450.64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804,450.64	804,450.64	
合计				93,555,945.79	17,350,443.88	76,205,501.91

2026年预算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

单位：元

项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注：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2026年度无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6年预算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

单位：元

项 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注：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2026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6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

单位：元

项 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824,379.38	15,824,379.38	
301	01	基本工资	2,047,972.00	2,047,972.00	
301	02	津贴补贴	223,200.00	223,200.00	
301	07	绩效工资	9,220,980.00	9,220,980.0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28,744.32	1,628,744.32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829,372.16	829,372.16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89,215.20	989,215.2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0,445.06	80,445.06	
301	13	住房公积金	804,450.64	804,450.6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21,704.50		1,421,704.50
302	01	办公费	536,900.00		536,900.00
302	05	水费	1,300.00		1,300.00
302	06	电费	25,000.00		25,000.00
302	07	邮电费	15,000.00		15,000.0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115,079.18		115,079.18
302	11	差旅费	60,000.00		60,000.00
302	16	培训费	24,000.00		24,000.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6,000.00		6,000.00
302	28	工会经费	229,843.04		229,843.04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00.00		5,000.0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03,582.28		403,582.2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0,360.00	90,360.00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0,360.00	90,36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4,000.00		14,000.00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14,000.00		14,000.00
合计			17,350,443.88	15,914,739.38	1,435,704.50

单位“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

单位：元

2026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2026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6,000.00	0.00	6,000.00	0.00	0.00	0.00	/

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一、2026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60万元，与2025年预算持平。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与2025年预算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00万元，与2025年预算持平。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与2025年预算持平；公务用车运行费0.00万元，与2025年预算持平。

（三）公务接待费0.60万元，与2025年预算持平。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三、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6年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2,638.5216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3.277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2,635.24414万元。

2026年本单位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1,137.44414万元，其中，预留给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政府采购项目预算为0.00万元。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6年度，本单位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共43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7,620.550191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无车辆保有情况；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4台（套）；无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保有情况。

2026年暂无安排购置车辆/通用设备/专用设备计划。

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工作服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工作服项目，主要实施内容是为行政管理及窗口工作人员统一定制工作服。

二、立项依据

1、文件依据：《政务服务中心建设与管理规范》（DB 31117/Z 016-2022）中关于工作人员统一规范着装的要求，《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上海市松江区大数据中心）科室职能分工》（沪松数党〔2025〕1号）中有关窗口标准化建设和管理以及进驻部门、事项及人员的日常管理等职责内容。

2、工作职能：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负责具体落实全区政务服务体系化、规范化、标准化等改革举措，具体负责全区的政务服务效能建设和评估检查工作，负责政务服务中心的日常运维及人员管理等。

三、实施主体

项目的实施主体为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

四、实施方案

根据《“一网通办”政务服务中心建设和运行规范》要求，中心拟为行政管理及窗口工作人员统一定制工作服，包括西服西裤、长袖衬衫、短袖衬衫等，以不断提升服务形象和效能水平，预计于2026年11月底前完成。

五、实施周期

2026年01月0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6年，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工作服项目财政资金预算安排金额为37.90万元，主要用于为行政管理及窗口工作人员统一定制工作服。

七、绩效目标

详见《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2026年度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松江区大数据资源平台（二期）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松江区大数据资源平台（二期）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松江区大数据资源平台（二期）的建设工作。

二、立项依据

1、文件依据：上海市大数据中心《区级大数据资源平台建设指南》（DB31DSJZ 004-2022）。

2、工作职能：为更好地支撑“一网通办”、“一网统管”两网建设及上层应用服务，规划公共数据可持续的发展路线，促进政府对城市的科学管理能力提升，拟建设松江区大数据资源平台（二期）项目，着重解决当前平台算力资源饱和、交换能力不足、集成程度不高、应用赋能单一和安全感知不足等问题。

三、实施主体

项目的实施主体为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

四、实施方案

该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含6个子平台：数据基础支撑子平台、数据协同管理子平台、数据赋能子平台、运营服务管理子平台、数据安全保障子平台和政务大数据专区；提升对“一网通办”、“一网统管”的支撑力度，平台故障及时响应处理，适配任务的及时响应以及全年无数据安全事故发生等。

按照工作内容实施项目采购，项目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总价的30%；项目初验通过后，支付合同总价的20%；项目终验后，支付剩余50%金额。

五、实施周期

2026年01月0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6年，松江区大数据资源平台（二期）项目财政资金预算安排金额为260.359万元，主要用于松江区大数据资源平台（二期）的主体项目建设和各类费用支出。

七、绩效目标

详见《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2026年度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松江区经济运行平台建设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松江区经济运行平台建设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建设一个包含重点企业服务平台、招商政策助手平台、经济运行调度平台、厂房仓库排查平台、人才综合服务平台等场景，以及通用性平台功能的综合型经济运行平台。

二、立项依据

1、文件依据：2022年6月23日，国务院印发《关于加强数字政府建设的指导意见》，在“构建协同高效的政府数字化履职能力体系”中明确提出：“强化经济运行大数据监测分析，提升经济调节能力”；《关于推进建设上海市经济监测预警数字化平台的通知》中强调“力争2025年基本实现数据汇聚、信息报送、综合研判、指挥调度等业务功能”，“认真落实经济监测预警体系建设工作，聚焦风险监测预警功能、主要监测指标和重要场景应用等方面”；市委、市政府《关于进一步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加快推进具有全球影响力的科技创新中心建设的实施意见》要求：创新科学高效的人才管理制度，推进人才分类评价、强化人才创新创业激励机制；《松江区关于进一步推动重点企业“服务包”提质增效的工作方案》中明确要打造区级“重点企业服务”平台。

2、工作职能：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负责具体落实全区数据发展相关管理工作，协调推进数据资源整合共享和开发利用。具体落实数据要素发展工作。实施全区公共数据收集、治理、共享、开放、开发利用、授权运营等全生命周期管理,推动公共数据与社会数据融合应用。

三、实施主体

项目的实施主体为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

四、实施方案

（一）应用场景，主要包含重点企业服务平台、招商政策助手平台、经济运行调度平台、厂房仓库排查平台、人才综合服务平台等场景；（二）通用工具，主要包含平台对接、标签管理、用户权限管理、消息中心、系统运行监测等内容；

（三）安全和其他，主要包含数据分类分级、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等内容。

按工作内容实施项目采购，项目合同签订后，按照合同约定和实际建设情况支付款项。

五、实施周期

2026年01月0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6年，松江区经济运行平台建设项目财政资金预算安排金额为717.965万元，主要用于松江区经济运行平台目建设费用661万元，二类费用（咨询费、项目监理费、软件测评费用、安全测评费用、等保测评费用、系统集成费等）56.965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2026年度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非编人员经费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非编人员经费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支付非编人员工资、托幼费、工作餐补贴和体检费。

二、立项依据

1、文件依据：《关于调整2020年本区社区工作者薪酬水平的通知》（沪松人社【2021】14号）、《2025年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综窗人员工资分配办法（试行）》等。

2、工作职能：具体落实全区政务服务体系化、规范化、标准化、便利化、智慧化改革举措。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中心非编人员总额度为75名，为确保中心能够正常运转，进一步保障非编人员工资福利待遇，特设立“非编人员经费”项目。

三、实施主体

项目的实施主体为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

四、实施方案

每月根据《2025年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综窗人员工资分配办法（试行）》等，测算非编人员工资，并予以支付。托幼费每季度报销一次，按实报销。工作餐补贴每月按实报销。非编体检安排在2026年下半年，按实报销。

五、实施周期

2026年01月0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6年，非编人员经费项目财政资金预算安排金额为1,294.78万元，其中非编人员工资1,251.76万元、非编人员工作餐补贴35.52万元，非编人员托幼费0.84万元，非编人员体检费6.66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2026年度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松江区街镇村居网络租赁服务（2024-2025年度）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松江区街镇村居网络租赁服务（2024-2025年度）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对区内各镇、街道下辖的398个村、居委会提供政务外网网络组建及相关运维服务。

二、立项依据

为加快松江区城市数字化转型建设，确保“一网通办”、“一网统管”两张网应用往基层单位的向下延伸，并结合松江区城市精细化管理、统一互联网出口工作要求和各政府部门网络需求，采用政府购买服务方式，组建高速、安全、稳定的区街镇村居网络，确保全区各街镇下辖村居委会的政务办公及其他各类业务管理平台使用。

三、实施主体

项目的实施主体为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

四、实施方案

通过组建覆盖全区各镇、街道下辖的398个村、居委会网点的街镇级电子政务网络，提供高质、快捷的日常运维服务，为各政府部门、镇、街道、园区的信息化应用，提供高速、安全、稳定的基础网络环境，并满足电子政务网络安全要求。同时，针对线路巡检、全年故障发生率、线路故障维修及时性等指标向服务商提出相关要求，确保全年度整网的稳定运行。该项目已于2024年11月完成项目采购工作，合同金额为267.058万元，为一次性后付费项目。

五、实施周期

2026年01月0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6年，松江区街镇村居网络租赁服务（2024-2025年度）项目财政资金预算安排金额为267.058万元，主要用于为区内各镇、街道下辖的398个村、居委会提供政务外网网络组建及相关运维服务的费用支出。

七、绩效目标

详见《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2026年度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松江区新政务服务中心信息化运维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松江区新政务服务中心信息化运维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计算机终端及外设（设备）运维、网络及安全（设备）运维和中心机房日常运维。

二、立项依据

按照《上海市加快“人工智能+政务服务”改革 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实施方案》、《上海市聚焦提升企业感受 持续打造国际一流营商环境行动方案》以及《上海市优化政务服务提升行政效能深化“一网通办”改革行动方案（2024—2026年）》等要求，区政务服务中心旨在打造为企业群众提供优质、高效、温馨的政务服务环境，确保政务服务线上线下深度融合、条块系统高效互通，赋能窗口服务提质增效，不断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建设。

三、实施主体

项目的实施主体为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

四、实施方案

计算机终端及外设（设备）运维，主要包括依据现场使用情况解决终端问题，响应各类终端故障报修，完成汇报编写。网络及安全（设备）运维，主要包括每日网络、安全设备状态和日志查看，服务器存储运维、日常问题处理，完成汇报编写。中心机房日常运维，主要包括每日机房整体环境查看，政务网络优化配置、专项保障服务、日常问题处理，完成汇报编写。

按工作内容实施项目采购，项目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总价的30%，服务期满6个月后支付40%，合同期满终验后支付剩余的30%。

五、实施周期

2026年01月0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6年，松江区新政务服务中心信息化运维项目财政资金预算安排金额为46.9997万元，主要用于为政务服务提供满足目前信息化发展需求的基础环境；保障中心网络持续安全稳定运行，有效防范各类网络攻击，降低数据泄露等安全风险。

七、绩效目标

详见《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2026年度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松江区大数据资源平台（运维）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松江区大数据资源平台（运维）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松江区大数据资源平台（一期）的运维工作。

二、立项依据

松江大数据资源平台支撑了松江区政府数据归集、加工、建库、共享、分析等服务需求。2023年3月平台整体转入运维服务周期，为保障松江区大数据资源平台的正常运转，持续支撑区内各单位数据的共享应用，提供系统的日常维护和优化、应用数据的维护、硬件设备的运维等服务。

三、实施主体

项目的实施主体为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

四、实施方案

项目运维内容包括数据基础支撑子系统、数据资源管理子平台、数据开发处理子平台、可视化分析子平台、安全管控子平台、数据运营与服务管理子平台及政务云大数据专区的部分运维服务以及国家直达改造、市区两级区块链工作的相关改造等。

按工作内容实施项目采购，项目合同签订后且服务期满一个月，支付合同总价的30%，服务期满6个月后支付40%，结束服务期并通过验收后支付剩余的30%。

五、实施周期

2026年01月0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6年，松江区大数据资源平台（运维）项目财政资金预算安排金额为156.36元，主要用于松江区大数据资源平台的运维支出。

七、绩效目标

详见《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2026年度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大数据中心信息化项目等级保护信息安全测评费（运维）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大数据中心信息化项目等级保护信息安全测评费（运维）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对松江区电子政务外网、松江区基层治理平台、松江区政务云平台、松江区政府邮箱及松江区大数据资源平台，五个备案为等保三级的系统按例完成每年的等保测评工作。

二、立项依据

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是国家信息安全保障工作的基本制度、基本策略、基本方法。按照《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管理办法》（公通字[2007] 43号）等有关管理规范和技术标准，对未涉及国家秘密的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状况要进行检测评估，系统运营使用单位必须提交由具有等级测评资质的机构出具的等级测评报告。通过对松江区区级信息系统实施等级保护测评，履行网络安全法的网络安全责任和义务，持续完善管理规范及安全策略，不断提升松江区电子政务外网、松江区基层治理平台、松江区政务云平台、松江区政府邮箱及松江区大数据资源平台的系统安全，尽可能防止重大安全事故的发生。

三、实施主体

项目的实施主体为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

四、实施方案

该项目主要为保障松江区电子政务外网、松江区基层治理平台、松江区政务云平台、松江区政府邮箱及松江区大数据资源平台的安全防护能力，依据《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GB/T 22239-2019）安全标准中三级系统的安全保障要求，每年由系统管理方委托相关信息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机构，于6月-10月期间按期对该五项应用的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状况进行检测评估。整个测评工作将分初测和终验两部分，我方工作人员将积极配合测评人员进行相关测评，待终验结束，测评机构将最终出具相关等保测评报告。

该项目费用将在被测系统通过等保测评并获取正式等保测评报告后支付全部款项，预计整个项目资金将于2026年11月执行完毕。

五、实施周期

2026年01月0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6年，大数据中心信息化项目等级保护信息安全测评费（运维）项目财政资金预算安排金额为45.00万元，主要用于大数据中心信息化项目等级保护信息安全测评的费用支出。

七、绩效目标

详见《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2026年度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松江区基层治理数字化平台（运维）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松江区基层治理数字化平台（运维）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对松江区基层治理数字化平台进行巡检支持、故障处理和应急响应、功能变更和缺陷修复、更新与升级授权，健康检查等。

二、立项依据

1、文件依据：根据《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若干规定》、《关于进一步为居村组织减负的若干措施》（沪委办〔2023〕12号）、《上海市赋能居村数字化应用建设指引》、《关于加快推进为居村组织减负的工作提示》等文件要求。

2、工作职能：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负责具体落实全区数据发展相关管理工作，协调推进数据资源整合共享和开发利用。具体落实数据要素发展工作。实施全区公共数据收集、治理、共享、开放、开发利用、授权运营等全生命周期管理,推动公共数据与社会数据融合应用。

三、实施主体

项目的实施主体为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

四、实施方案

对松江区基层治理数字化平台进行日常运维，保障平台各业务应用系统的可靠、高效、持续、安全、平稳运行，支撑保障用户的正常使用，提高信息系统的整体服务水平。同时根据日常运维的数据和记录，提供信息系统的整体建设规划和建议。

按工作内容实施项目采购，项目合同签订后，按照合同约定和实际运维情况支付款项。

五、实施周期

2026年01月0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6年，松江区基层治理数字化平台（运维）项目财政资金预算安排金额为14.02万元，主要用于松江区基层治理数字化平台的运维支出。

七、绩效目标

详见《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2026年度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松江区电子政务外网升级优化—OTN网租用费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松江区电子政务外网升级优化—OTN网租用费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租用一张采用OTN技术组网的光传输网络作为我区电子政务外网的底层网络，并开通6条100G波峰通道及1条10G波峰通道连接政务外网业务网核心及汇聚路由设备。

二、立项依据

根据市大数据中心2020年3月下发的《上海市电子政务外网建设和运行管理指南（试行）》要求，本市区级政务外网须采用OTN技术组网的光传输网络做为底层网络进行建设。

在2021年由区科委立项采购并已完成实施的“松江区电子政务外网升级优化项目”中，我区OTN光传输网以租赁的方式完成组网建设，目前运行稳定，租赁期为一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新一期租赁期将于2026年10月份到期。因此，为确保衔接，保障网络不中断，需提前申请OTN网的租用费。

三、实施主体

项目的实施主体为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

四、实施方案

通过租用一张采用OTN技术组网的光传输网络作为我区电子政务外网的底层网络，为上层业务网络提供大带宽、低时延、高可靠的传输通道，通过光链路保护、资源可视化、光监控等功能，提升业务网络的传输安全和网络运维管理能力。同时，针对线路巡检、全年故障发生率、线路故障维修及时性等指标向服务商提出相关要求，确保全年度整网的稳定运行。

按工作内容实施项目采购，项目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总价的30%，完成项目阶段性验收后支付40%，合同到期且完成整体验收支付剩余的30%。

五、实施周期

2026年01月0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6年，区电子政务外网升级优化—OTN网租用费项目财政资金预算安排金额为52.525万元，主要用于松江区电子政务外网升级优化—OTN网租用的费用支出。

七、绩效目标

详见《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2026年度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松江区电子证照社会化应用平台项目（运维）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松江区电子证照社会化应用平台项目（运维），主要实施内容为针对松江区电子证照社会应用项目建设成果中的应用系统、数据和系统软件部分进行运维，运维范围包括电子证照社会化能力网关、社会化场景管理等相关功能，以及相关接口对接处理工作。

二、立项依据

1、文件依据：《2022年上海市全面深化“一网通办”改革工作要点》（沪府办发〔2022〕1号）文件中要求：深化电子证照制发和应用。拓展电子证照在金融、教育、医疗、文旅、市场监管等领域的应用，全年完成不少于30类场景落地。《上海市电子证照管理办法》（沪府办规〔2022〕7号）

2、工作职能：包括由于系统的日常维护、操作指导、用户培训等通用维护工作，但本项目属于业务数据治理及利用的一项工程，所以建设项目范围内的数据处理、数据服务、接口需求变更开发都属于维护服务内容。

三、实施主体

项目的实施主体为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

四、实施方案

（1）提供全天候24小时热线电话服务响应，随时提供软件使用和故障咨询；（2）负责对本项目建设的系统进行安装、迁移、升级等维护；（3）保证系统的正常运行、参与并实施特定区级系统间数据交换、保障基础数据稳定共享交换等工作；（4）及时解决项目运行过程中发生的各类故障以及修补各系统漏洞；（5）定期巡检服务，每周将派工程师对系统进行系统巡检，现场对系统进行测试及优化调整，及时发现系统存在的故障或潜在的问题，提早消除故障隐患，确保系统安全、稳定、高效地运行。

按工作内容实施项目采购，项目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金额的30%，11月上旬（财政关账前）支付40%，结束服务期并通过验收后支付剩余的30%。

五、实施周期

2026年01月0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6年，松江区电子证照社会化应用平台项目（运维）财政资金预算安排金额为5.9584万元，主要用于松江区电子证照社会化应用平台的运维支出。

七、绩效目标

详见《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2026年度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松江区“区块链+电子材料库”（运维）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松江区“区块链+电子材料库”（运维）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针对该平台相关应用系统的维护服务，以及系统所使用数据库、应用中间件等软件的专项维护服务。

二、立项依据

1、文件依据：《2022年上海市全面深化“一网通办”改革工作要点》（沪府办发〔2022〕1号）、《上海市“一网通办”电子材料共享应用体系建设工作方案》

2、工作职能：包括由于系统的日常维护、操作指导、用户培训等通用维护工作，但本项目属于业务数据治理及利用的一项工程，所以建设项目范围内的数据处理、数据服务、接口需求变更开发都属于维护服务内容。

三、实施主体

项目的实施主体为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

四、实施方案

日常维护服务：为保证中间件系统稳定、高效的运行，进行周期性的健康性检查。具体内容如下：1、应用中间件规划与设计：对应用中间件部署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2、安装配置：对中间件进行优化配置；3、健康性巡检：对应用中间件每天运行产生的日志，以及各种跟踪文件进行分析、清理；4、故障排查：通过系统日志、系统表现对故障进行排查；5、性能优化：通过对主机运行信息的采集，分析中间件的运行状况，并通过这些信息对中间件的优化提出建议；6、灾难恢复：通过备份文件对中间件数据进行恢复；7、补丁升级：及时升级官方补丁；8、现场支持保障：对现场情况作出快速响应，及时保障稳定运行。

按工作内容实施项目采购，项目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金额的30%，11月上旬（财政关账前）支付40%，结束服务期并通过验收后支付剩余的30%。

五、实施周期

2026年01月0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6年，松江区“区块链+电子材料库”（运维）项目财政资金预算安排金额为7.008万元，主要用于松江区“区块链+电子材料库”系统的运维支出。

七、绩效目标

详见《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2026年度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松江区政务服务综合管理平台建设（运维）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松江区政务服务综合管理平台建设（运维）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对松江区政务服务综合管理平台提供为期一年的运维服务，包括基础运维服务和应急保障运维服务，保障平台的可靠、高效、持续、安全的运行。

二、立项依据

1、文件依据：《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的指导意见》（国发〔2022〕5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务服务提升行政效能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的指导意见》（国发〔2024〕3号）、《2024年上海市优化政务服务提升行政效能深化“一网通办”改革工作方案》等。

2、工作职能：为确保系统各项运营工作循序渐进、标准化、规范化开展，亟需尽快开展松江区政务服务综合管理平台运维工作，提供专业、智能化的技术服务，保障松江区政务服务综合管理平台全渠道、全方位、全周期的顺利运行，为各业务应用提供事项数据支撑。

三、实施主体

项目的实施主体为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

四、实施方案

前期政务服务综合管理平台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政务服务本地业务库建设、AI能力建设、统一门户建设授权管理用户管理、一网通办服务中台应用接入、综窗业务知识库升级优化、综窗智能辅助收件预审系统、智能填表系统、帮办代办服务、中心电子档案归集应用、统一预约对接改造、“好差评”分析评估、一业一证服务、办件质检、快办服务建设、好办服务建设、AI+智能审批、特色地图、自助设备升级、智能服务大厅建设。

按工作内容实施项目采购，项目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金额的30%，11月上旬（财政关账前）支付30%，结束服务期并通过验收后支付剩余的40%。

五、实施周期

2026年01月0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6年，松江区政务服务综合管理平台建设（运维）项目财政资金预算安排金额为87.20892万元，主要用于松江区政务服务综合管理平台的运维支出。

七、绩效目标

详见《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2026年度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松江区“一网通办”区级平台迭代升级（运维）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松江区“一网通办”区级平台迭代升级（运维）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松江区“一网通办”区级平台相关应用系统的维护服务，以及系统所使用数据库、应用中间件等软件的专项维护服务。

二、立项依据

1、文件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开展信息惠民试点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16〕23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快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的指导意见（国发〔2016〕55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互联网+政务服务”技术体系建设指南的通知》（国办函〔2016〕108号）等文件，明确指出应坚持供给侧创新和需求侧牵引两端发力、群众“点餐”和政府“端菜”有机结合、线上服务和线下办事紧密融合，推动构建统一规范的“互联网+政务服务”技术体系，不断提升政务服务供给能力和水平。

2、工作职能：包括系统的日常维护、操作指导、用户培训等通用维护工作，但本项目属于业务数据治理及利用的一项工程，所以建设项目范围内的数据处理、数据服务、接口需求变更开发都属于维护服务内容。

三、实施主体

项目的实施主体为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

四、实施方案

做好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一网通办”区级平台迭代升级项目系统运维相关软件的维护工作，及时发现、处理各安全隐患，确保软件系统运行稳定，主要包括系统运行实时监控、各子系统故障紧急修复、用户业务操作培训、每日巡检、定期数据备份、系统配置、系统软件维护、应用软件日常维护、应用性能优化、重大活动保障。根据用户方的需要对重大活动的维护保障工作、配合系统展示演示等。

按工作内容实施项目采购，项目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金额的30%，11月上旬（财政关账前）支付40%，结束服务期并通过验收后支付剩余的30%。

五、实施周期

2026年01月0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6年，松江区“一网通办”区级平台迭代升级（运维）项目财政资金预算安排金额为8.778万元，主要用于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一网通办”区级平台迭代升级项目相关应用系统的运维支出。

七、绩效目标

详见《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2026年度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自助服务区智能终端购置（运维）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自助服务区智能终端购置（运维）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松江区“一网通办”综合自助终端软硬件的维护服务，保障终端的稳定运行。

二、立项依据

1、文件依据：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上海市优化政务服务提升行政效能深化“一网通办”改革行动方案（2024-2026年）》的通知。

2、工作职能：区政务服务中心通过部署多功能于一体的“一网通办”综合自助终端和智能政务服务工作台，不仅提高了服务的可及性与满意度，还提升了服务的便捷性和效率。

三、实施主体

项目的实施主体为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

四、实施方案

维护硬件部分：11台智能政务服务工作台、1台无人值守受理站、2台政务服务自助终端、2套智能文件柜；维护软件系统：1套门禁系统、1套终端运行系统。服务内容包括：1、现场服务：提供现场故障维护，及时处理现场软硬件出现故障问题，技术解答和系统咨询问题；2、电话服务：提供全天候的电话服务，及时解答客户提出的问题，根据客户要求使用电话或电子邮件提供技术问题的答复和解决方案；3、远程服务：经过客户允许，使用远程控制或互联网方式提供及时的协助服务，及时、准确、全面了解客户系统运行状况，发现其中存在的问题和错误，从而更直接、快速地为客户排除故障，解决问题。

按工作内容实施项目采购，项目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金额的30%，11月上旬（财政关账前）支付30%，结束服务期并通过验收后支付剩余的40%。

五、实施周期

2026年01月0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6年，自助服务区智能终端购置（运维）项目财政资金预算安排金额为11.0385万元，主要用于松江区点位自助终端设备和终端系统的运维支出。

七、绩效目标

详见《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2026年度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政务信息安全服务项目（运维）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政务信息安全服务项目（运维），主要实施内容为网站安全监控、网站漏洞扫描、网站安全检查、系统漏洞扫描、服务器安全加固、渗透性测试、源代码审计、攻击分析（日志）、应急响应、安全公告、安全培训、重大保障、网站安全制度、应急演练、护网、云安全专项检查等。

二、立项依据

随着松江区政务信息化的深入发展，在信息系统与基础设施不断投入的同时，通过多年的信息系统运行过程中发现，应用系统越来越多、架构越来越复杂、资产越来越庞大，内部存在的网站、应用系统漏洞、配置漏洞等风险日益增多，另外还有黑客攻击、病毒蠕虫等各种外部威胁，导致整个信息系统存在很大的安全隐患，一旦整体网络 and 对外应用安全受到严重威胁，将会给整个信息系统带来巨大的损失，为网站群安全服务，特设立“政务信息安全服务项目（运维）项目”。

三、实施主体

项目的实施主体为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

四、实施方案

主要包括网站安全监控与漏洞扫描；网站安全检查和服务器安全加固；渗透性测试和源代码审计；攻击分析（日志）；安全培训、应急演练、重大保障、HW；应急响应、安全公告、网站安全制度。通过对云上的网站、互联网应用开展日常监控扫描、安全检测、攻防演练等工作，可以提高网站故障的响应能力，降低网站故障时间，提高网站的服务能力，保障我中心的安全防护能力，为正常工作开展保障护航。

按工作内容实施项目采购，项目合同签订后，按照合同约定支付款项。

五、实施周期

2026年01月0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6年，政务信息安全服务项目（运维）财政资金预算安排金额为82.00万元，主要用于支付网站群安全服务费用。

七、绩效目标

详见《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2026年度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松江区政务云运营运维项目（运维）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松江区政务云运营运维项目（运维），主要实施内容为松江区电子政务云机房租赁、软硬件设备维保服务、运营服务。

二、立项依据

1、文件依据：《上海市电子政务云建设工作方案》（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市经济信息化委在2016年10月13日发布沪府办发〔2016〕47号文，简称47号文）、《松江电子政务云平台运行维护管理规范》。

2、工作职能：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承担了全区电子政务云的建设、管理的职责。

三、实施主体

项目的实施主体为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

四、实施方案

云机房机柜及光纤租赁，含电信、移动云机房租赁（一年）、电信、移动各4根裸光纤租赁（一年）从两个租赁机房连接到区数据局二中心机房；政务云运营服务含1年的提供政务云相关软硬件维保服务；1年的松江政务云保障服务、政务云网络、云计算资源、存储资源以及虚拟化系统、安全、云管平台日常运维服务；节假日、重大活动以及招标方指定的重要时间、重要事件的保障、值班服务；应急响应服务；电子政务云运营服务；每年的三级安全等保测评复测工作。2026年7月底前完成一年期政务云运营运维项目整体项目招标，确定运营运维单位，开始执行新一年度（2026-2027）运营运维任务。2026年8月完成2025-2026年度运营运维项目阶段性验收，支付年度运营运维费用。

按工作内容实施项目采购，项目合同签订后，1年服务期满后一次性支付。

五、实施周期

2026年01月0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6年，松江区政务云运营运维项目（运维）财政资金预算安排金额为600.00万元，主要用于松江区电子政务云的运营运维费用支出。

七、绩效目标

详见《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2026年度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松江区政务协同办公平台XX迁移试点（运维）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松江区政务协同办公平台XX迁移试点（运维）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xc一期项目基础软硬件设施、应用系统、一中心B层AK机房基础设施及弱电系统。

二、立项依据

- 1、文件依据：根据区AK办下发的相关通知和《松江区信息化建设管理办法》。
- 2、工作职能：承担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三、实施主体

项目的实施主体为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

四、实施方案

一是基础软硬件设施。包括服务器、存储、网络设备、安全设备、操作系统、数据库以及中间件等配套软硬件，以及终端设施（包括终端、操作系统、流式软件、版式软件以及防病毒软件）等配套软硬件；二是应用系统。与区政府协同办公系统相关的应用支撑平台和签章服务等系统。应用支撑系统主要包含：区政务安全可靠管理展示推广模块、标准化组件、安全支撑组件、运维管理组件、资源管理组件、安全交换共享组件、数据共享组件等。签章服务是为全区86家单位，提供公文系统的短信、签章等支撑应用服务；三是一中心B层AK机房基础设施及弱电系统。主要包括电气系统（含UPS 系统、低压配电系统、照明系统等），机房防雷及接地系统，机房环境监控系统，机房空调及暖通系统，气体消防系统，机房基础设施（含机柜、线缆、光缆等）；保障国产化环境稳定运行，从而能够高效、可靠地为内外部用户提供信息系统服务，赋能松江区内政府机构业务工作开展。

按照工作内容实施项目采购，项目合同签订后，按照合同约定支付款项。

五、实施周期

2026年01月0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6年，松江区政务协同办公平台XX迁移试点（运维）项目财政资金预算安排金额为112.80万元，主要用于松江区政务协同办公平台XX迁移试点的运维费用支出。

七、绩效目标

详见《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2026年度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松江区XXX工程（运维）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松江区XXX工程（运维）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针对2020-2022年完成替代的基础软硬件设施、应用系统及一中心B层AK机房基础设施及弱电系统提供为期1年的运维保障服务。

二、立项依据

- 1、文件依据：根据区AK办下发的相关通知和《松江区信息化建设管理办法》。
- 2、工作职能：承担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三、实施主体

项目的实施主体为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

四、实施方案

对基础软硬件设施提供为期1年的运维保障服务，包括服务器、存储、网络设备、安全设备、操作系统、数据库以及中间件等配套软硬件，以及终端设施（包括终端、操作系统、流式软件、版式软件以及防病毒软件）等配套软硬件，保障国产化环境稳定运行，从而能够高效、可靠地为内外部用户提供信息系统服务，赋能松江区内政府机构业务工作开展。

按照工作内容实施项目采购，项目合同签订后，按照合同约定支付款项。

五、实施周期

2026年01月0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6年，松江区XXX工程（运维）项目财政资金预算安排金额为75.00万元，主要用于松江区XXX工程的运维费用。

七、绩效目标

详见《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2026年度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区政务IT运维外包服务（运维）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区政务IT运维外包服务（运维）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机房管理服务、应用服务器和系统管理服务、网络服务、虚拟化平台服务、存储系统服务、信息安全服务、安全咨询服务、应急演练服务、巡检服务。

二、立项依据

全区政务机房包括一中心、二中心、AK机房，网络设备、安全设备、各单位托管和各类服务器等200余台。随着政务机房规模不断扩大、用户数量不断增加、应用系统的增加和不断多样化、信息安全形势日益严峻，对系统的正常运行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仅仅依靠中心的现有的技术管理人员已经远远不能满足日常运维及应急响应的需要。在这样的情况下，松江区电子政务机房内网络系统、主机系统和软件系统的日常运行维护和信息安全防护工作有必要通过采用专业的第三方网络安全公司服务，整体提升信息系统绩效质量和降低安全运营风险。

三、实施主体

项目的实施主体为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

四、实施方案

（1）初始服务。包括基础数据收集与整理、建立运维台账等。（2）日常巡检监控。确保机房环境的稳定和设备的运行安全，包括机房环境、设备硬件状态、网络和安全设备等的日常巡检。（3）机房管理。用于机房管理制度的修订、人员进出管理、配线架调整与维护以及网络拓扑图的制作与更新等。（4）资产管理。用于机房内资产的统计、更新和标识，确保资产管理的准确性和高效性。（5）网络及信息安全管理。用于对日常监控、安全策略调整以及应急演练等，确保机房网络和信息的安全。（6）信息系统支撑。按需服务，提供信息系统托管咨询和测评咨询服务，预计年度内多次咨询，平均分配。（7）值班服务。夜间、双休日和节假日的值班以及特殊情况下的增派技术人员现场保障值守，确保机房24小时不间断运行。（8）培训服务。如用户需要，可免费提供一次项目相关培训。

按照工作内容实施项目采购，项目合同签订后，按照合同约定支付款项。

五、实施周期

2026年01月0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6年，区政务IT运维外包服务（运维）项目财政资金预算安排金额为88.00万元，主要用于区政务IT运维外包服务项目的服务支出。

七、绩效目标

详见《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2026年度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松江区企业住所管理云平台项目（一期）（运维）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松江区企业住所管理云平台项目（一期）（运维），主要实施内容为对松江区企业住所管理云平台（一期）提供为期一年的运维服务，包括基础运维服务和应急保障运维服务，保障平台的可靠、高效、持续、安全的运行。

二、立项依据

- 1、文件依据：《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2023年上海市全面深化“一网通办”改革工作要点>的通知》；《上海市营商环境创新试点实施方案》。
- 2、工作职能：进一步提高用户办事效率，优化办事流程，拓展办事人获取优质政务服务的渠道，提升智能化服务能力，优化线上线下业务处理结构，平衡政务服务需求和供给。

三、实施主体

项目的实施主体为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

四、实施方案

（1）技术类保障：故障率保障、页面加载时间保障、远程协助服务、应急响应服务、巡检服务、咨询服务、软件内容运营、故障处理服务、监控预警监测服务等。（2）服务响应类保障：功能版本修复、发布、迭代更新等。（3）用户体验类保障：保障用户使用流畅度。（4）合规性类：保障无重大安全事件。确保信息化系统的稳定运行，提高系统的可用性和安全性，降低运维成本，提升用户满意度。

按工作内容实施项目采购，项目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金额的30%，11月上旬（财政关账前）支付40%，结束服务期并通过验收后支付剩余的30%。

五、实施周期

2026年01月0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6年，松江区企业住所管理云平台项目（一期）（运维）财政资金预算安排金额为5.556万元，主要用于松江区企业住所管理云平台（一期）的运维支出。

七、绩效目标

详见《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2026年度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松江区“一网通办”虚拟政务服务窗口（云综窗）项目（运维）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松江区“一网通办”虚拟政务服务窗口（云综窗）项目（运维），主要实施内容为对松江区“一网通办”虚拟政务服务窗口（云综窗）平台提供为期一年的运维服务，包括基础运维服务和应急保障运维服务，保障平台的可靠、高效、持续、安全的运行。

二、立项依据

1、文件依据：按照《2023年上海市全面深化“一网通办”改革工作要点》要求，结合松江区数字政府建设实际需求，把虚拟政务服务窗口打造成为松江区“一网通办”新入口、智能交互新平台，并逐渐成为统一管理、安全可控的政务服务线上总入口。探索运用元宇宙、人工智能等技术，创新设立虚拟政务服务窗口，建立规范、安全的视频交互远程受理模式，推行远程互动引导式政务服务，实现与实体大厅同质办理体验。打造线下15分钟政务服务圈，居（村）委会创新试点远程虚拟窗口服务模式，将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事项向居（村）委会延伸。

2、工作职能：“推进本区‘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加强和完善‘一网通办’建设”等。

三、实施主体

项目的实施主体为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

四、实施方案

运维范围包括虚拟政务服务大厅、“云综窗”视频帮办专区、“云综窗”视频帮办专区（线上）、“云综窗”自助终端、应用支撑、系统对接及整合。针对上述功能模块，开展系统日常维护服务、系统安全运维服务、运行保障服务，并采购等保三级测评服务。

按工作内容实施项目采购，项目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金额的30%，11月上旬（财政关账前）支付40%，结束服务期并通过验收后支付剩余的30%。

五、实施周期

2026年01月0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6年，松江区“一网通办”虚拟政务服务窗口（云综窗）项目（运维）财政资金预算安排金额为30.042万元，主要用于松江区“一网通办”虚拟政务服务窗口（云综窗）平台的运维支出。

七、绩效目标

详见《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2026年度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电子政务光纤租用费（运维）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电子政务光纤租用费（运维）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租用两条运营商互联网光纤链路，每条链路各不小于900M带宽；租用另一运营商一条备用互联网链路不小于900M带宽以及租用连接42个院外委办局及街镇的政务外网骨干链路双链路裸光纤。

二、立项依据

根据工信部联协（2012）187号文关于加强党政机关和涉密单位互联网接入安全管理工作的通知要求，需要对区政府各部门的互联网出口进行归并。因此，自2013年起，区科委作为当时相关责任部门开始落实该项目的实施，为区内各党政机关的互联网出口统一归并入区政务外网以及全区政务外网骨干网络建设起到了关键作用。现阶段，该项目承载了网内各党政机关单位近8000终端用户的互联网应用及政务外网应用的访问需求，有力保障了“一网通办、一网统管”以及城市数字化转型相关应用在机关单位内部的运用推广。

三、实施主体

项目的实施主体为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

四、实施方案

通过租用区内运营商裸光纤资源及互联网出口带宽，组建全区政务外网骨干网络，以连接全区各党政机关单位并提供统一的互联网出口带宽，为全区电子政务OA、“一网通办”、“一网统管”以及城市数字化转型等相关应用系统提供基础网络保障。

按工作内容实施项目采购，项目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金额的30%，完成阶段性考核合格后支付40%，结束服务期并通过验收后支付剩余的30%。

五、实施周期

2026年01月0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6年，电子政务光纤租用费（运维）项目财政资金预算安排金额为273.126万元，主要用于租用电子政务光纤相关的费用支出。

七、绩效目标

详见《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2026年度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松江区政务外网软硬件设备运维项目（运维）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松江区政务外网软硬件设备运维项目（运维），主要实施内容为对政务外网升级改造（一期二期）项目内所含的软硬件设备提供维保服务，同时为保障全区街镇、委办单位互联网访问在二中心机房宕机的情况下不中断，需在一中心备用互联网出口处新增一台防火墙，保证该互联网出口区域安全稳定。

二、立项依据

松江区电子政务外网依据上海市大数据中心发布的《上海市电子政务外网建设和运行管理指南》要求，于2019年、2021年分别进行了两次改造升级建设，松江区政务外网骨干网络核心及汇聚层路由网采用OTN 技术组网，承载能力达到100G；院外委办局、街镇及各边界接入区域达到10G，终端接入达到1G，有效缓解了网络带宽压力，提升了办公效率，为推动本区政务数字化转型、“一网通办”、“一网统管”等业务的发展提供坚实的基础保障。

三、实施主体

项目的实施主体为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

四、实施方案

通过购买松江区政务外网软硬件设备一年的维保及附属软件一年的升级服务，在设备故障发生时，满足快速响应需求，以保障本区政务外网的安全、稳定、高效运行，为全区党政机关、事业单位等提供基础网络保障。同时，针对设备巡检、快速响应率、故障维修及时性、软件升级等指标向服务商提出相关要求，确保服务期内软硬件设备的稳定运行。

按工作内容实施项目采购，项目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总价的30%，完全阶段性考核后支付40%，待合同期满验收通过后支付剩余的30%。

五、实施周期

2026年01月0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6年，松江区政务外网软硬件设备运维项目（运维）财政资金预算安排金额为101.97924万元，主要用于支付松江区政务外网软硬件设备一年的维保及附属软件一年的升级服务的费用支出和新增互联网出口区域防火墙的费用支出。

七、绩效目标

详见《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2026年度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区政务机房软硬件及环境设备维保项目（运维）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区政务机房软硬件及环境设备维保项目（运维），主要实施内容为中心机房各类网络设备、安全设备、服务器存储设备及相关系统、环境设备日常维护及配件更换，提供全面的设备运维维保服务。

二、立项依据

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承担着全区电子政务基础设施保障和技术支持以及政务信息安全等职责的要求，对于中心机房的网络、服务器、存储、安全软硬件等设施设备的正常运维提供设备维保服务；需要确保机房的UPS、精密空调以及环境监控平台的正常运行。

三、实施主体

项目的实施主体为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

四、实施方案

购买区政务核心机房内的网络、服务器、磁盘存储、安全设备、安全软件等软硬件的一年硬件续保和软件技术升级服务。确保区政务机房内的核心政务网络及服务应用系统的安全稳定的运行。此外服务公司需提供通过对设备的保修服务，故障处理服务，配合及时有效的备机备件更换机制，迅速解决硬件故障，确保网络业务平台能正常稳定地运行。一、二中心共有5台UPS、5台精密空调、环境监控设备，需要购买这些设备的硬件续保维护一年。定期对所维保设备和网络环境进行全面的检查，以便发现问题，及早解决，防患于未然。二中心1号楼底楼机房内的网络和安全设备使用已达13年之久，设备老化，故障频发，本年度拟采购服务器区域的万兆防火墙2台（含IPS入侵防御模块和网关杀病毒模块）、汇聚交换机2台、接入交换机11台，用于替换现有老旧设备。

按工作内容实施项目采购，项目合同签订后，按照合同约定支付款项。

五、实施周期

2026年01月0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6年，区政务机房软硬件及环境设备维保项目（运维）财政资金预算安排金额为172.9449万元，主要用于区政务机房软硬件及环境设备的维保支出和采购网络、安全设备的费用支出。

七、绩效目标

详见《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2026年度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松江区政务网互联网出口带宽备线扩容租费（运维）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松江区政务网互联网出口带宽备线扩容租费（运维）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租用运营商一条备用互联网链路不小于800M带宽作为带宽扩容。

二、立项依据

根据工信部联协（2012）187号文关于加强党政机关和涉密单位互联网接入安全管理工作的通知要求，需要对区政府各部门的互联网出口进行归并。该项目是在电子政务光纤租用费项目中已租用两家运营商三条互联网带宽的基础上，为提升互联网出口带宽的整体安全可靠，于2017年开始增加引入第三家运营商互联网出口带宽接入服务。

三、实施主体

项目的实施主体为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

四、实施方案

通过租用运营商一条备用互联网链路不小于800M带宽作为带宽扩容，以提升互联网出口带宽的整体安全可靠，为全区党政机关工作人员互联网访问、“一网通办”、“一网统管”以及城市数字化转型等相关应用系统提供基础网络保障，同时，针对线路巡检、全年故障发生率、线路故障维修及时性等指标向服务商提出相关要求，确保全年度整网的稳定运行。

按工作内容实施项目采购，项目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金额的30%，完成阶段验收后支付40%，结束服务期并通过验收后支付剩余的30%。

五、实施周期

2026年01月0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6年，松江区政务网互联网出口带宽备线扩容租费（运维）项目财政资金预算安排金额为25.20万元，主要用于租用运营商一条不小于800M带宽的备用互联网链路的费用支出。

七、绩效目标

详见《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2026年度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松江区街镇村居网络租赁项目（运维）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松江区街镇村居网络租赁项目（运维），主要实施内容为对区内各镇、街道下辖的406个村、居委会提供政务外网网络组建及相关运维服务。

二、立项依据

为加快松江区城市数字化转型建设，确保“一网通办”、“一网统管”两张网应用往基层单位的向下延伸，并结合松江区城市精细化管理、统一互联网出口工作要求和各政府部门网络需求，采用政府购买服务方式，组建高速、安全、稳定的区街镇村居网络，确保全区各街镇下辖村居委会的政务办公及其他各类业务管理平台使用。

三、实施主体

项目的实施主体为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

四、实施方案

通过组建覆盖全区各镇、街道下辖的406个村、居委会网点的街镇级电子政务网络，提供高质、快捷的日常运维服务，为各政府部门、镇、街道、园区的信息化应用，提供高速、安全、稳定的基础网络环境，并满足电子政务网络安全要求。同时，针对线路巡检、全年故障发生率、线路故障维修及时性等指标向服务商提出相关要求，确保全年度整网的稳定运行。

按工作内容实施项目采购，项目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总价的30%，通过阶段性绩效考核后支付40%，结束服务期并通过验收后支付剩余的30%。

五、实施周期

2026年01月0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6年，松江区街镇村居网络租赁项目（运维）财政资金预算安排金额为307.0578万元，主要用于为区内各镇、街道下辖的406个村、居委会提供政务外网网络组建及相关运维服务的费用支出。

七、绩效目标

详见《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2026年度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松江区使用市级电子政务云租用费（运维）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松江区使用市级电子政务云租用费（运维）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按照“统采分签”制度，向市级政务云相关中标供应商购买市级政务云服务，服务过程严格执行市级政务云服务目录、服务定价和服务标准，以满足本区各使用单位政务云基础设施需求。

二、立项依据

《上海市政务云管理办法》（沪府办〔2024〕57号）、《关于在市政务云领域试行统采分签制度的意见》（沪府办字〔2022〕10号）、《松江区电子政务云管理办法》（沪松数〔2025〕14号）和《松江区使用市级政务云服务流程细则》（沪松数〔2025〕19号）。

三、实施主体

项目的实施主体为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

四、实施方案

承载32个使用单位的48个项目或系统，依据《松江区政务云管理办法》沪松数[2025]14号第十七条，采用“基础保障+固定增量”预算申报预算。（1）基础保障：松江区使用市级电子政务云租用费的基础保障部分由存量项目租费、增量项目租费和预计上云项目租费三部分共同组成。（2）固定增量：推测每年将新增10余个数字化项目。

（3）第三方监管服务费：参照市大数据中心市政务云第三方监管的费用比例，以年度市云租用费预算的7%计提第三方监管服务费。

本服务周期（2025年7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使用市级电子政务云租用费，将于服务期满后按实结算并一次性支付。

五、实施周期

2026年01月0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6年，松江区使用市级电子政务云租用费（运维）项目财政资金预算安排金额为1,232.385731万元，主要用于使用市级电子政务云的租用费用支出。

七、绩效目标

详见《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2026年度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短信平台月租费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短信平台月租费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借用三大运营商平台，支撑服务区政府办公OA、信息化项目管理平台、科技创新与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申报服务平台、国资监管信息系统等近20个信息系统的工作短信发送服务，协助松江区城市数字化转型发展，向社区居民传达和宣传各类相关事项。

二、立项依据

- 1、文件依据：《松江区城市数字化转型“十四五”规划》。
- 2、工作职能：推进全区电子政务信息应用。

三、实施主体

项目的实施主体为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

四、实施方案

政务短信平台服务于政府各应用系统，提高各部门工作效率，快速传达工作要求，助推区数字化转型发展。根据工作要求，向机关工作人员及时发送政务OA通知及工作短信通知，向社区居民传达和宣传各类相关事项。定期根据账单支付短信平台费用。

五、实施周期

2026年01月0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6年，短信平台月租费项目财政资金预算安排金额为9.00万元，主要用于向机关工作人员及时发送政务OA通知及工作短信通知，向社区居民传达和宣传各类相关事项所产生的短信平台费用。

七、绩效目标

详见《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2026年度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数据运营服务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数据运营服务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引入专业驻场团队协助完成公共数据归集、治理、共享、安全等工作，同时引入第三方协助中心加强对公共数据运营工作的监督管理。

二、立项依据

1、文件依据：《松江区数据运营服务管理办法》（沪松府办〔2023〕43号）。

2、工作职能：参照市大数据中心数据运营服务模式，引入一支专业稳定的第三方团队来支撑我区数据运营服务体系的搭建、管理章程及办法的制定、运营服务质量的监督、数据安全全生命周期管理等。另外，为全面规范数据运营服务，提升对数据运营商的专业性、规范性、法律遵从、质量控制、安全性等方面的评估、监督管理能力，通过第三方监管对数据运营商的服务水平、服务质量、服务成效和安全指标等执行监管。

三、实施主体

项目的实施主体为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

四、实施方案

通过引入专业化数据运营服务团队和专业化数据运营第三方监管服务，进一步解决我区数据运营工作中的难点和痛点，提升我区数据运营能力和数据支撑成效，并确保中心当年度无重大的数据安全事故发生。运营服务商安排不少于21人的驻场服务团队，提供不少于5×8小时的现场驻场数据运营服务、关键岗位提供7×24小时轮班值守，重保期间提供7×24小时驻守服务等。第三方监管对数据运营商在数据运营过程中的所有活动包括由此产生的过程性或者结果性交付成果执行监管，对监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提出整改建议，并追踪整改结果，另外协助完善服务目录以及相应的服务规范。

按照工作内容实施项目采购，项目合同签订后，按照合同约定支付款项。

五、实施周期

2026年01月0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6年，数据运营服务项目财政资金预算安排金额为661.60万元，主要用于引入专业化数据运营服务团队和专业化数据运营第三方监管服务的费用支出。

七、绩效目标

详见《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2026年度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松江区政务外网驻场运维服务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松江区政务外网驻场运维服务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引入专业运维驻场技术团队来协助完成松江区电子政务外网整网的日常运行维护和网络信息安全防护工作。

二、立项依据

随着松江区电子政务外网涉及单位的不断扩大、接入用户的逐步增多、“一网通办”和“一网统管”两张网以及城市数字化转型等多样化应用的大批涌现，导致政务外网的运维保障工作变得日益艰巨。而网络信息安全形势的日益严峻，也对我区政务外网的安全运行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仅仅依靠中心现有的网络管理人员已远远无法满足日常运维及应急响应需要，故计划引入专业运维驻场技术团队来协助完成松江区电子政务外网整网的日常运行维护及应急响应工作。

三、实施主体

项目的实施主体为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

四、实施方案

通过引入驻场运维服务团队，使松江区政务外网整网保持良好的可用性、安全性及稳定性，并进一步提升我区政务外网网络运行安全的整体支撑能力、提升网络运维管理的标准化水平、提升网络故障及安全事件的处置恢复能力，为全区政务外网的“一网通办”、“一网统管”以及城市数字化转型等电子政务相关应用的网络运行提供保障，确保全年度无重大的网络中断及运行安全事故发生。安排不少于4人的驻场服务团队，提供5×8小时的现场网络支撑服务，7×24小时轮班值守，定期巡检及应急响应服务等。

按工作内容实施项目采购，项目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总价的30%，11月上旬（财政关账前）支付40%，结束服务期并通过验收后支付剩余的30%。

五、实施周期

2026年01月0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6年，松江区政务外网驻场运维服务项目财政资金预算安排金额为80.00万元，主要用于购买协助完成松江区电子政务外网整网的日常运行维护及应急响应工作的专业运维驻场技术团队的服务支出。

七、绩效目标

详见《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2026年度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数据安全专项检查及信息安全运维服务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数据安全专项检查及信息安全运维服务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对中心及部分重点用户单位的数据安全管理机构建设合理性和相关规章制度完备性，以及对安全管理实践的落实和有效性进行评估；并提供信息安全运维服务，包括安全应急保障、应急演练与培训、信息资产运维服务、安全事件处置与监管服务、API安全监测及验证服务和公共数据安全分级评估服务等综合安全运维服务。

二、立项依据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数据安全法》《个人信息保护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上海市数据条例》、《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上海市松江区大数据中心）科室职能分工》（沪松数党〔2025〕1号）等政策文件要求，确保政务服务中心网络和数据安全监管体系合规、高效运行。

三、实施主体

项目的实施主体为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

四、实施方案

引入专业的信息安全技术团队，协助完成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云、网、数、用等方面信息安全相关的技术、服务支撑等工作，保障中心信息安全工作的正常运转。构建标准化安全治理体系，形成可复制的政务安全监管模式，支撑松江区数字化转型战略；实现政务数据资产全量可视化管理，及时对安全事件进行精准定位跟踪；降低因安全漏洞导致的业务中断风险，重大活动期间网络安全事件零发生。具体服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数据安全专项检查、信息资产运维服务、安全事件处置与监管服务、API安全监测及验证服务、公共数据安全分级校对服务、安全应急保障服务、应急演练与培训。

按工作内容实施项目采购，项目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总价的30%，半年度考核后支付40%，结束服务期并通过验收后支付剩余的30%。

五、实施周期

2026年01月0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6年，数据安全专项检查及信息安全运维服务项目目财政资金预算安排金额为100.10万元，主要用于数据安全专项检查和信息安全运维服务的费用支出。

七、绩效目标

详见《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2026年度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一窗通”免费印章刻制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一窗通”免费印章刻制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一窗通”系统中本区新开办企业免费提供印章刻制及相关服务。

二、立项依据

为了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持续提升企业、群众办事满意度和获得感，根据市政府办公厅进一步做好开办企业免费刻章工作提出的建议以及《开办企业免费刻章工作指南》的要求，区政务服务中心开展2026年度“一窗通”免费印章刻制项目采购工作。

三、实施主体

项目的实施主体为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

四、实施方案

常态化为“一窗通”系统中新开办企业免费提供一套4枚印章，印章包括：企业名称章、财务专用章、法定代表人章、发票专用章。其中企业名称章、发票专用章材质为光敏章，法定代表人章、财务专用章材质为牛角章。全年预计发放26000套左右。印章刻制费用根据实际刻章数量按月及时结算。

五、实施周期

2026年01月0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6年，“一窗通”免费印章刻制项目财政资金预算安排金额为220.00万元，主要用于为“一窗通”系统中新开办企业免费提供一套4枚印章。

七、绩效目标

详见《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2026年度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政务服务“双向免费快递”费用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政务服务“双向免费快递”费用项目，主要实施内容是为企业和群众免费寄送纸质证照和相关纸质材料，从而减少办事人员的跑动次数，提升办事体验，实现办事“不见面、零跑动”，推进全程网办，实现事项物流服务全覆盖。

二、立项依据

1、文件依据：《上海市优化政务服务提升行政效能深化“一网通办”改革行动方案（2024-2026年）》以及《2025年松江区加快“人工智能+政务服务”改革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工作要点》。

2、工作职能：为企业和群众免费寄送纸质证照和相关纸质材料。

三、实施主体

项目的实施主体为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

四、实施方案

按实际需求实施免费寄送，免费寄送对象包括在区政务服务中心综窗办理业务的企业和群众，使用“一网通办”线上办理松江业务的企业和群众。每月按照快递实际寄送量结算款项。

五、实施周期

2026年01月0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6年，政务服务“双向免费快递”费用项目财政资金预算安排金额为25.00万元，主要用于为企业和群众免费寄送纸质证照和相关纸质材料所产生的快递费用。

七、绩效目标

详见《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2026年度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窗口工作运行费用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窗口工作运行费用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支付智能语音咨询及中心电信、移动电话宽带费等。

二、立项依据

1、文件依据：《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上海市松江区大数据中心）科室职能分工》（沪松数党〔2025〕1号）中有关窗口标准化建设和管理以及进驻部门、事项及人员的日常管理等职责内容。

2、工作职能：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负责具体落实全区政务服务体系化、规范化、标准化等改革举措，具体负责全区的政务服务效能建设和评估检查工作，负责政务服务中心的日常运维及人员管理等。

三、实施主体

项目的实施主体为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

四、实施方案

每月根据电信、移动账单支付电话、宽带、智能语音咨询等费用，按实结算款项，以确保中心电话、宽带等正常运行。

五、实施周期

2026年01月0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6年，窗口工作运行费用项目财政资金预算安排金额为30.00万元，主要用于支付智能语音咨询及中心电信、移动电话宽带费。

七、绩效目标

详见《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2026年度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设备更新、维护费（社保卡）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设备更新、维护费（社保卡）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社保卡补换卡制卡设备维护和零部件更换。

二、立项依据

设备更新、维护费（社保卡）项目主要依据《关于印发<关于规范化网点设备管理工作的意见>的通知》（沪社保卡发〔2020〕25号）和《上海市社会保障和市民服务信息系统管理办法》等执行。社保卡信息系统应当使用经过国家安全保密主管部门和质量技术监督主管部门认定、检测的安全产品，并具备监视、记录和追踪等功能。安全产品应当根据有关规定和技术发展及时更新。通过市级信息交换平台传送数据的，应当经过加密处理。共享数据库和业务数据库应当设置访问权限，并采用身份认证和鉴别授权技术。市民服务信息系统中的所有信息都应当及时制作备份。

三、实施主体

项目的实施主体为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

四、实施方案

设备的日常维护，包括服务网点每月的常规化检查、软硬件的安装和升级。保证网点设备正常运行，做到网点软硬件设备检查覆盖率达100%，提升设备运维的稳定性，及时做好设备维护（升级）工作，保证我区社保卡业务正常开展，保障社会保障卡的有效使用。

按照工作内容实施项目采购，项目合同签订后，按照合同约定和实际项目开展情况支付款项。

五、实施周期

2026年01月0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6年，设备更新、维护费（社保卡）项目财政资金预算安排金额为1.20万元，主要用于支付社保卡补换卡制卡设备的维护费用和设备零部件更换的费用支出。

七、绩效目标

详见《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2026年度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政务服务中心效能调查评估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政务服务中心效能调查评估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对本区各级各类政务服务中心（场所）及点位视觉识别系统、设施设备、功能区设置、政务服务事项入驻及办理、政务服务管理（人、制度、综合保障、服务监督及改进）等政务服务标准化工作落实情况，开展线上线下调研评估，推进政务服务运行标准化、服务供给规范化、企业和群众办事便利化。

二、立项依据

1、文件依据：《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的指导意见》（国发〔2022〕5号）中关于规范开展政务服务评估评价，规范政务服务社会第三方评估的工作要求；《上海市优化政务服务提升行政效能深化“一网通办”改革行动方案（2024-2026年）》（沪府办发〔2024〕2号）中关于结合“一网通办”第三方评估，构建科学评价指标体系，确保评价结果的科学性和客观性，实现对政务服务全过程效能监督的工作要求；《“一网通办”政务服务中心建设和运行规范》（DB31/T 862--2021）中服务评价条款关于政务服务中心可采用第三方评价，对全区政务服务质量和水平进行评价的相关工作要求。

2、工作职能：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具体负责全区的政务服务效能建设和评估检查工作。

三、实施主体

项目的实施主体为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

四、实施方案

每季度通过现场检查、问卷调查、实地访谈、线上抽查等方式对全区各级各类政务服务中心（场所）及点位开展调查评估，并视情况延伸至街镇园区、村居及其他公共服务领域的相关点位或企业等，重点对政务服务中心标准化建设各项工作推进落实情况、问题与不足等进行全面分析和研究，结合意见建议筛选、特色亮点及经验借鉴等，提出有针对性、建设性和可操作性的改进建议，定期或根据工作要求形成情况总结和报告等材料。

按照工作内容实施项目采购，项目合同签订后，先支付合同总价的30%，项目中期验收通过后支付30%，结束服务期并通过验收后支付剩余的40%。

五、实施周期

2026年01月0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6年，政务服务中心效能调查评估项目财政资金预算安排金额为12.00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全区各级各类政务服务中心（场所）及点位开展调查评估的费用支出。

七、绩效目标

详见《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2026年度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深化两页建设（企业专属空间）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深化两页建设（企业专属空间）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深化“市区两级、共营共建”服务内容运营，进一步提升本区企业专属空间服务实效。

二、立项依据

《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上海市优化政务服务提升行政效能深化“一网通办”改革行动方案（2024-2026年）》的通知以及《关于印发〈进一步升级市民主页企业专属网页工作方案〉的通知》。

三、实施主体

项目的实施主体为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

四、实施方案

2026年1-4月，项目启动采购程序，完成招投标工作，签订项目合同。2026年5月-9月，按照项目要求，推进项目运维和建设，主要包括为各类企业打造标签并推进标签应用；建立个性化专属档案，推进“一企一档”；拓展智能政策体检产品，挑选高频事项，推进“统一授权”和“亮数”应用；推进“热点服务”、“证照到期”的主动提醒等；推进“人找政策向政策找人”转变，实现政策和服务“免申即享”；不断汇聚、推送政策、通知和公告、丰富知识库、完善积分商城等；推进“随申码”的拓展应用；深化已建特色栏目的应用和运维。2026年10月，项目完成验收。

项目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总价的30%；项目基本完成后，支付合同总价的50%；项目通过验收后，支付剩余20%合同金额。

五、实施周期

2026年01月0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6年，深化两页建设（企业专属空间）项目财政资金预算安排金额为120.00万元，主要用于深化“两页”建设（企业专属空间）的费用支出。

七、绩效目标

详见《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2026年度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随申办”市民云运维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随申办”市民云运维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提供松江旗舰店运营服务、宣传推广、培训服务、运营报告服务基础设施资源保障等服务。

二、立项依据

1、文件依据：《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上海市优化政务服务提升行政效能深化“一网通办”改革行动方案（2024-2026年）》的通知》、《上海市政务信息系统、政务服务移动端应用、独立业务专网整合工作方案》、《关于打造“随申办”超级应用完善市区两级移动政务服务共建共营长效机制的工作方案》、《关于全面推进上海城市数字化转型的意见》。

2、工作职能：完善、加强对“随申办”市民云的运维，建立与市级“随申办”共建共营的工作机制。

三、实施主体

项目的实施主体为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

四、实施方案

项目主要提供松江旗舰店运营服务、宣传推广、培训服务、运营报告服务基础设施资源保障等服务。依托第三方建设公司，按照市级、上级部门方案意见，结合需求，做好旗舰店在软硬件方面保障以及宣传推广方面的服务。每月对软硬件等基础设施进行运维并出具运营报告，同时按要求提供宣传推广服务。

按工作内容实施项目采购，项目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总价的30%；服务期满6个月后，支付合同总价的40%；项目通过验收后，支付剩余30%的合同金额。

五、实施周期

2026年01月0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6年，“随申办”市民云运维项目财政资金预算安排金额为30.00万元，主要用于“随申办”市民云松江旗舰店的运维支出。

七、绩效目标

详见《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2026年度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打造区级移动政务服务“旗舰店”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打造区级移动政务服务“旗舰店”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深入推进“随申办”市民云松江旗舰店建设，持续接入个人类政务服务事项，拓展区级高频和特色服务，继续推出区级特色专栏，为松江市民提供便利、精准、智能的“掌上办”服务。

二、立项依据

1、文件依据：《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上海市优化政务服务提升行政效能深化“一网通办”改革行动方案（2024-2026年）》的通知》、《上海市政务信息系统、政务服务移动端应用、独立业务专网整合工作方案》、《关于打造“随申办”超级应用完善市区两级移动政务服务共建共营长效机制的工作方案》、《关于全面推进上海城市数字化转型的意见》。

2、工作职能：完善、持续丰富本区主页频道（区级旗舰店）服务内容，建立与市级“随申办”共建共营的工作机制。

三、实施主体

项目的实施主体为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

四、实施方案

打造具有松江区特色的服务内容和事项的“随申办”市民云松江旗舰店，打造区级旗舰店超级应用。继续接入政务服务事项，提供在线填报申请表格、上传申请材料，对接区综窗办事系统提交申办件；以接口方式接入办事指南；继续深化公共场所的预约、虚拟办事大厅等场景应用；基于随申办底层产品，继续推出相关特色服务；完成接入事项三端输出；对移动端应用进行进一步整合。2026年1-2月，项目启动采购程序，完成招投标工作，签订项目合同。2026年3月-9月，持续接入一批个人类的政务服务事项；拓展区级高频和特色服务的接入，不断提升访问量；继续推出特色专栏，推进街镇旗舰店建设。2026年10月完成项目验收。

项目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总价的30%；所有服务上线并达到甲方认可后，支付合同总价的40%；项目通过验收后，支付剩余30%的合同金额。

五、实施周期

2026年01月0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6年，打造区级移动政务服务“旗舰店”项目财政资金预算安排金额为98.60元，主要用于打造区级移动政务服务“旗舰店”拓展服务事项的费用支出。

七、绩效目标

详见《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2026年度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松江区“一网通办”企业云旗舰店建设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松江区“一网通办”企业云旗舰店建设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进一步优化企业线上咨询、办事、预约等功能，拓展政企互动应用，为企业提供移动掌上办事的新渠道和新体验。

二、立项依据

《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上海市优化政务服务提升行政效能深化“一网通办”改革行动方案（2024-2026年）》的通知》、《“随申办”企业云移动端建设工作方案》。

三、实施主体

项目的实施主体为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

四、实施方案

2026年1—3月，完成招标文件的发布以及招投标的相关工作。2026年4—9月，由中标单位的项目组人员在甲方的指导下，实施项目的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完善、优化政企互动应用，进一步扩充合规经营专区、特色园区、问卷调查等版块内容，新增企业点赞评价功能；升级线上咨询、办事、预约，优化远程视频功能；加强与企业专属空间的联动联调，优化企业名片画像标签功能，实现“随申办”企业云用户数、访问量；做好与国家政务服务平台移动端应用对接保障；根据市级要求持续做好企业云新应用的开发和运维；做好基础平台运维工作。2026年10月，完成项目验收工作。

项目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总价的30%；项目基本完成后，支付合同总价的50%；项目通过验收后，支付剩余20%金额。

五、实施周期

2026年01月0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6年，松江区“一网通办”企业云旗舰店建设项目财政资金预算安排金额为70.00万元，主要用于松江区“一网通办”企业云旗舰店的拓展服务事项支出。

七、绩效目标

详见《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2026年度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志愿者服务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志愿者服务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委托公益机构组建专业志愿者队伍在中心服务大厅为办事市民提供咨询、指引、协助使用自助机、复印等服务

二、立项依据

1、文件依据：《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上海市松江区大数据中心）科室职能分工》（沪松数党〔2025〕1号）中有关落实区政务服务中心窗口标准化建设和管理；负责区政务服务中心进驻部门、事项、人员的日常管理和志愿者服务等职责内容。

2、工作职能：组建专业的志愿者队伍在中心服务大厅为办事市民提供咨询、指引、协助使用自助机、复印等服务。

三、实施主体

项目的实施主体为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

四、实施方案

志愿服务项目要求志愿者经专业培训后上岗，其中周一至周五配备7名志愿者、周六配备2名志愿者在中心服务大厅为办事市民提供咨询、指引、协助使用自助机、复印等服务（法定节假日除外）。

按工作内容实施项目采购，项目合同签订后，先支付合同总价的30%；中期验收后，支付合同总价的30%；合同期满通过验收后，支付剩余40%。

五、实施周期

2026年01月0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6年，志愿者服务项目财政资金预算安排金额为24.00万元，主要用于志愿者服务的费用支出。

七、绩效目标

详见《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2026年度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中心宣传与推广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中心宣传与推广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围绕“一网通办”、“标准化建设”、创建全国文明城区、全国文明单位、上海市文明单位及中心重点工作开展各类宣传与推广工作。

二、立项依据

《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上海市松江区大数据中心）科室职能分工》（沪松数党〔2025〕1号）中有关推进新闻宣传、精神文明建设、窗口标准化建设等职责内容。围绕“一网通办”、“标准化建设”、创建全国文明城区、全国文明单位、上海市文明单位及中心重点工作开展各类宣传与推广工作。

三、实施主体

项目的实施主体为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

四、实施方案

按照市、区两级工作部署要求，聚焦本区八年来在“一网通办”工作中的重大改革举措和成效，开展走进企业、走近群众系列宣传活动，通过制作展板、海报、宣传册、宣传品等形式展示“一网通办”与市民生活密切相关的场景应用，以“一网通办”进社区、进商圈、进企业、进机关等方式推动“一网通办”改革纵深发展。同时，营造文明创建宣传氛围及服务大厅环境布置更新，围绕全国文明城区、全国文明单位、上海市文明单位创建的相关要求及中心重点工作开展各类宣传与推广工作（包括各类公益广告、导引标识、主题活动开展等）。

按照工作内容实施项目采购，项目合同签订后，按照合同约定和实际完成情况支付款项。

五、实施周期

2026年01月0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6年，中心宣传与推广项目财政资金预算安排金额为20.00万元，其中“一网通办”八周年宣传10万元，服务大厅环境布置更新7万元，文明创建宣传氛围3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上海市松江区政务服务中心2026年度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